

財政部印刷廠 110 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

財政部印刷廠成立於民國 38 年 3 月，原名稱為「台灣省政府秘書處印刷廠」，後擴充業務改為「台灣省政府印刷廠」，88 年 7 月 1 日起因精省作業改隸財政部，並更名為現稱，主要營運項目為承印各機關學校委託之印件，包括統一發票、預決算書、書籍、防偽標籤及辦理統一發票之發售、兌獎業務等。該廠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營業收入 7 億 9,762 萬 1 千元，營業成本 7 億 59 萬 1 千元，營業毛利 9,703 萬元，營業費用 4,073 萬 2 千元，營業利益 5,629 萬 8 千元，本期淨利 4,872 萬 6 千元，較 109 年度預算淨利減少 2,061 萬 1 千元(減幅 29.73%)。

謹就財政部印刷廠 110 年度營業預算案評估如下：

三、因觀光工廠連年虧損，規劃採民間參與方式辦理，並獲主管機關財政部補助相關作業費，允宜積極辦理後續事宜，俾順利結合民間創意，擴增營收財源

財政部印刷廠 110 年度預算案於「勞務收入—觀光遊樂收入」及「勞務成本—觀光遊樂費用」科目分別編列 437 萬 2 千元及 398 萬 3 千元，預期盈餘 38 萬 9 千元，較 109 年度減少 3 萬 3 千元(減幅 7.82%)。經查：

(一)於 103 年間設置臺灣印刷探索館觀光工廠，期增裕營收財源

依財政部印刷廠提供之資料，該廠以製造業服務化精神，積極推動多角化經營，並配合政府推展文創觀光事業政策目標，成立臺灣印刷探索館，自 103 年 7 月開始試營運，並於 103 年 11 月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，期藉由提供民眾了解印刷產業知識，及具歷史意義之機器設備與科技導覽、體驗等，以拓展該廠知名度，並可同步增加觀光收入及文創商品展售管道。

(二)基於觀光工廠自營運以來連年虧損，該廠規劃採民間參與方式，並獲主管機關財政部核定補助辦理可行性評估等相關作業

費用

財政部印刷廠原預計臺灣印刷探索館觀光工廠得以擴增營收財源，105 至 108 年度預估觀光遊樂盈餘分別為 20 萬 1 千元、27 萬 1 千元、55 萬 5 千元及 21 萬 1 千元。而由觀光工廠歷年收支資料(詳表 1)，103 至 108 年度決算分別短絀 129 萬 6 千元、118 萬 1 千元、100 萬 6 千元、109 萬 4 千元、95 萬 8 千元及 70 萬 8 千元，顯示觀光工廠自 103 年度開始營運後，實際經營結果皆呈虧損情形，未能如預期增裕營收。

表 1 103 至 108 年度臺灣印刷探索館觀光工廠收支決算概況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目	觀光遊樂收入	觀光遊樂支出	觀光遊樂餘絀
103 年度	400	1,696	-1,296
104 年度	2,346	3,527	-1,181
105 年度	2,834	3,840	-1,006
106 年度	2,393	3,487	-1,094
107 年度	2,823	3,781	-958
108 年度	3,035	3,743	-708

資料來源：財政部印刷廠。

據財政部印刷廠提供及說明資料，該廠近年雖針對臺灣印刷探索館觀光工廠進行各項行銷及宣傳活動，然囿於人力限制、全臺觀光工廠林立分散客群等因素，造成該觀光工廠營收逐年遞減，爰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規定，規劃採民間參與方式(Operate-Transfer, OT)辦理，經向主管機關財政部爭取補助，業於 108 年 11 月間獲核定補助辦理可行性評估、先期規劃、招商準備、簽約等相關作業費用 75 萬元；而「臺灣印刷探索館觀光工廠 OT 案」委託專業服務案招標作業，於 109 年 4 月 19 日決標，且依合約規定，得標廠商將分 5 階段辦理提報工

作執行計畫、可行性評估之各項工作、先期規劃階段之各項工作、招標準備及公告招商階段之各項工作、暨甄審、評定及議約、簽約階段之各項工作，履約期限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允宜妥為管控及促請得標廠商依合約履行相關義務，期未來增裕營收。

綜上，財政部印刷廠原預計設置臺灣印刷探索館觀光工廠後，可擴增營收財源，惟該觀光工廠自 103 年間營運後，連年虧損，嗣規劃採民間參與方式辦理，並獲主管機關財政部補助相關作業費，允宜積極辦理後續事宜，俾順利結合民間創意及擴增營收財源，達成設置觀光工廠之目的。